

对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163 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温晓光代表：

您在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推进长春市支持长春农高区建设的建议》（第 163 号）收悉，对于您提出的“建议市政府安排市财政局按时足额拨付财政支持资金”，现答复如下：

今年 4 月 19 日，国务院批复同意建设吉林长春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（简称农高区），5 月 31 日正式挂牌，农高区整体规划 139.39 平方公里、核心区 9.86 平方公里。农高区的建设，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，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重大举措，是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实际行动。对我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、带动城乡融合发展、推动乡村振兴、引领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都具有重大意义。

按照国家对农高区的定位和发展实际，我市研究制定了“1355”发展战略，“1”是聚焦“松嫩平原绿色循环农业”建设主题，在玉米增产提质增效上不断创新，推进玉米全产业链创新发展走在全国前列，引领全市、全省乃至东北平原建设好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。“3”是建设“创新高地、人才高地、产业高地”三个现代农业高地。“55”就是打造五区、

发展五业。“五区”就是聚焦良种良法打造国家粮食生产高效提质先导区，聚焦用养结合打造东北黑土地可持续发展典范区，聚焦强链补链打造全国玉米全产业链发展集聚区，聚焦转移转化打造国际现代农业技术成果展示区，聚焦五个振兴打造东北特色乡村振兴样板区；“五业”就是发展玉米种业、玉米种植业、玉米精深加工业、智能农机装备制造业和现代农业服务业。同时，农高区作为长春“六城联动”中现代农业城的核心，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和产业引领带动上承担着重要使命。在市域层面上，农高区联动榆树、农安、德惠打造“长春西部粮食安全产业带”；联动九台、双阳打造“长春东部特色农业产业带”。

在资金上，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《关于实行省管县财政体制改革的通知》（吉政发〔2005〕17号），自2005年起，我省实行省管县的财政管理体制。作为县级市，公主岭市直接由省管理，与长春市之间无结算关系。但农高区的成立，是推进全市农业转型、加快农业现代化的重大举措，为全市振兴注入强大动能。长春市全力支持农高区的建设。2020年，在农高区挂牌成立前，市级财政及时拨付阶段性财力补助，2021年，除拨付阶段性财力补助外，拨付农高区建设专项资金10000万元。此外，还给予疫情防控补助资金，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农村厕所改造、秸秆离田等乡村振兴方面给予补贴，在农村公路建设方面给予奖补。自公主岭市划归长春

市代管以来，我市全面支持了公主岭市各项事业发展。

另外，为加快农高区玉米全产业链发展，为全省乃至全国提供可复制、可推广、可借鉴的全程解决方案，我市全力向财政部争取给予公主岭市在科技创新平台搭建、制种、玉米秸秆综合利用、发展肉牛良种繁育融合示范项目等方面给予资金支持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《支持长春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建设政策措施》，在现代农业城建设上，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抓好“三农”领域各项重点工作部署，着力全面落实乡村振兴战略、着力加快现代农业进程、着力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、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、着力深化农业农村改革、着力补齐“三农”领域短板，全力支持农高区项目建设。在完善土地出让收入适用范围方面，我们将认真落实中办 32 号文件要求，按照省委、省政府作出的总体部署，在“十四五”期间将围绕建设农业强市，打造现代农业城和农高示范区，持续加大乡村振兴投入，全力支撑全省在“十四五”末期达到土地出让收益 50%以上用于农业农村的总体目标，并在资金分配上持续给予公主岭市倾斜，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支撑。在向上争取资金方面，市级积极谋划项目，继续会同公主岭市一同向国家和省积极争取专项资金，为农高区乃至全市振兴发展贡献财政力量。

非常感谢您对农高区建设的关心与重视，希望今后继续

关注和支持财政工作，并欢迎您多提宝贵意见。

长春市财政局

2022年7月21日